

# 淄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淄博市国资委办公室，联系电话：0533-2950832，0533-2950007，地址：淄博市张店区联通路202号（市直机关第二综合办公楼）。

##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市国资委根据市政府和省国资委有关工作要求，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围绕国资国企改革发展中心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做好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本年度市政府门户网站国资板块累计更新信息200条，委门户网站累计更新文章415篇。为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对我市国资国企的关切，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充分利用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持续强化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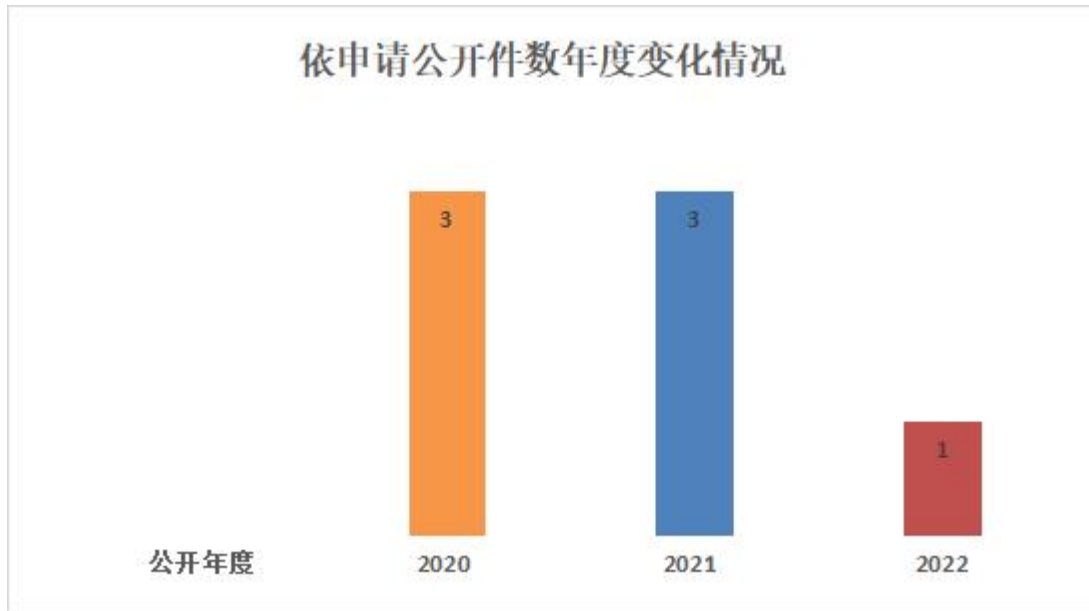
息公开力度，细化了政务公开工作方案，为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聚焦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围绕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及时做好法定公开内容的日常维护。一是及时主动发布信息。今年以来，市国资委网站累计编发信息 436 条，主动公开信息 211 条。二是强化政策宣贯，丰富解读方式。利用图文、H5 等形式开展多元化、多角度解读，在互联网门户网站发布政策解读稿件 18 篇。



（二）依法依规开展依申请公开。市国资委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建立了相关工作制度，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信、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依法保护个人隐私。2022 年，市国资委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相较于 2021

年减少 2 件，申请内容涉及到财政预决算相关信息，已经按照要求规范办理完毕，及时受理率和答复率均达到 100%。



（三）扎实推进政府信息管理。一是落实“谁公开谁审核、谁审核谁负责、先审核后发布”和“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的要求，严格规范信息发布审核流程。二是出台《市国资委政务信息内容保障管理规定》，创新建立“三级审批制度”，严把信息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坚决杜绝“带病”上报，有效提高了各类信息的报送质量。

（四）进一步完善平台建设。一是优化栏目设置。在微信公众号平台增设了“权责事项”、“他山之石”、“便民服务”、“政策法规”、“企业招聘”等栏目，方便群众及时了解国资国企新动态，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拉近了市国资委与基层群众之间的距离。二是定期发布信息。每日对“淄博国资”微信公众号进行动态更新。三是加强平台维护。明确专人负责微信

公众号的日常运维及管理，开展涉密涉敏信息及政府信息公开年报自查工作，防止涉密涉敏信息上网、外链内容错误、失效等问题。

（五）建立健全监督保障机制。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市国资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重点抓、承办科室和责任人具体抓的政务公开工作体系，2022年市国资委门户网站总访问量273657次。二是筑牢安全防护屏障。通过组织开展网络安全培训暨应急演练，切实提高做好网络安全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	1.属于国家	0	0	0	0	0	0

予公开	秘密							
	2.其他法律 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 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 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 内部事务信 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 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0	0	0	0	0	0	0

	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0	0	0	0	0	0	0

	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2022年，市国资委政务公开工作虽有一定提升，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策解读形式相对单一，多以文字解读为主。二是各科室每月报送信息以会议、培训类等动态信息居多，经验类信息较少，且信息报送质量有待提高。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时效性不强，有时存在延误现象。四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改进情况。一是采取多种形式对政策文件进行解读，增加政策解读的力度。二是做好部门文件的政策解读工作，采取简明问答、图表图解、卡通动漫等多元化形式解读政策文件，展现国资国企的工作特色。三是提高信息报送质效，加强与各科室之间的沟通交流，严格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及时全面地公开相关内容。四是加强业务培训。适时邀请网络安全专家、政务公开专家开展业务培训，切实提高市国资委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2022年市国资委共办理建议提案6件，已于9月份全面完成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任务。其中，市人大代表建议1件，市政协委员提案5件（全部为A类办理件）。从办理属性来看，分办件4件，协办件2件，建议提案办复率、沟通率、满意率均达到100%，办理情况均已通过政务公开平台公开。

（二）落实政府政务公开工作情况。一是按照《2022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的要求，市国资委制定了《2022年淄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督促各科室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及时做好主动公开内容维护，全面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切实做到政务运行和政务公开融合互促、同步推进。二是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细化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动态完善政务公开目录，举办政务公开培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三是积极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及时在政务公开专栏公开2023年度部门预算及2022年度部门决算，自觉接受公众的监督。四是在抓好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提升的同时，持续强化“管业务就要管公开”的理念，将业务工作和政务公开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确保上级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要求在市国资委落地落实。

（三）收取信息处理费用情况。2022年市国资委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结合财务快报，每月对监管企业资产、所有者权益、利润总额等财务信息进行主动公开；每年公开企业负责人薪酬信息。